

第六篇 读圣经

读经：

提摩太后书三章十五至十七节：

‘并且知道你是从小明白圣经；这圣经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稣有得救的智慧。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，于教训、督责、使人归正、教导人学义，都是有益的；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，豫备行各样的善事。’

诗篇一百一十九篇九至十一节：

‘少年人用什么洁净他的行为呢？是要遵行你的话。我一心寻求了你，求你不要叫我偏离你的命令。我将你的话藏在心里，免得我得罪你。’

十五节：

‘我要默想你的训词，看重你的道路。’

一百零五节：

‘你的话是我脚前的灯，是我路上的光。’

一百四十节：

‘你的话极其精炼；所以你的仆人喜爱。’

一百四十八节：

‘我趁夜更未换，将眼睁开，为要思想你的话语。’

壹 读圣经的紧要

圣经是每一个基督徒都应当读的。因为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，于教训、督责、使人归正、教人学义、都是有益的。它给我们看见，神在已往的时候为我们作了多少事，也给我们看见，神在已往的时候曾如何带领了人。我们要知道神为我们预备的是多丰富、多广阔，我们就非读圣经不可；我们要知道神如何一步一步的带领人，我们也非读圣经不可。

神现今对人说话的根基，都是根据于祂已经说的话。神难得对一个人说祂圣经里所没有说的话。即使一个人属灵的路走了相当远，神有时会给他启示的话，那话也仍是神在圣经里已经说过的话。所以，神现今说话，乃是将自己的话再说。人如果不知道神已经说的话，就不容易得着神的启示，因为他缺少给神说话的条件。

神如果要藉着我们去对别人说话，也是根据祂所已经说的话。我们如果不知道神已经说的话，神就不能藉着我们去对别人说话，我们在神面前就成了没有用处的人。

因此，我们需要丰丰富富的把神的话藏在我们心里，我们才能够知道神已往的路，才能够听见神现今的话，才能够让神用着我们去对别人说话。

圣经是一本厉害的书，也是一本大的书。我们一生之中，即使把所有的时间都花在它里面，也不过能摸着它的一部分而已。一个人如果想不花工夫就明白圣经，那是不可能的事。所以，青年的基督徒应当赶紧花工夫在神的话语上，以便在中年的时候，在老年的时候，能有丰富的话语，可以供应自己，并且供应别人。

每一个要认识神的人，都应当好好的读神的话。每一个信主的人，一开始，就要知道读神的话的紧要。

贰 读圣经的基本原则

读圣经有四个基本的原则：第一、发现事实。第二、要背，要记。第三、分析、综合和比较。第四、神的光照。

读圣经的时候，总按这四个次序，不能从第三跳到第一，也不能从第一跳到第三。

第一，是你把圣经里的事实寻找出来。第二，你就把这些事实记牢、背熟。你得看清楚神的话是怎样说的，然后要记住它，不能漏掉，不能含糊，否则就没有用处。第三，要把这些事实分析、综合和比较。当你在神面前能将这些事实分析得好、综合得好、比较得好的时候，你就有机会可以得着第四，一神的光照。

圣经中包含了许多属灵的事实。人里面眼睛瞎的时候，就读不出那些事实。如果能在圣经里读出事实来，那就已经得着一半以上的光了。因为神的光照，是光照祂话语里的事实。发现事实，是读经一半的工作。我们读圣经，一定要把事实搜寻出来。

比方说，地心吸力是一个事实。在牛顿以前，一直是有地心吸力的，但是几千年来，人都没有发现。等

到有一天，牛顿睡在树底下，一个苹果落到他面前，他才发现地心吸力的律。所以问题不是有没有事实，问题是这事实有没有被发现。

比方，圣经里面所说的，和圣经里面所不说的，有很大的关系。有的地方说，有的地方不说；有的地方这样说，有的地方有另外一个说法。同一个字，有的地方是用多数，有的地方是用单数。圣经里，有的时候注重到主的名字，有的时候注重到人的名字。有的地方，把年数说得相当清楚，但是有的地方，许多年数都不提，好像忽略了。诸如此类，都是事实。

一个会读圣经的人，在神面前总是一个仔细的人，不是粗枝大叶的人，不是搀杂的人。圣经是一点一画都不能更改的。神的话这样说，就是这样。神的话一说出来，你就该知道神着重的点是在那里。有许多马虎的人，听人的话听不准，读神的话也读不准；神的话着重在那里，他们读不出来，那一个窍在那里，读不出来。所以，你第一要学习找出事实来，然后把它记住，进一步分析、综合、比较，你在神面前才有光。这样，自己有供应，也能供应别人；自己有喂养，也能喂养别人。

我们在这里不妨举一个简单的例子：我们仔细读圣经的时候，就会发现新约里面只有说‘在主里’，只有说‘在基督里’，只有说‘在基督耶稣里’，但是，从来没有说‘在耶稣里’或者‘在耶稣基督里’。（帖前四章十四节的‘在耶稣里’，原文的意思是‘藉着耶稣’。）只说‘在基督耶稣里’，而不说‘在耶稣基督里’。这些都是事实。你要一个一个的背起来，记下来；在圣经里，有一个地方讲‘在主里’，是怎么说的；另外一个地方讲‘在基督里’，又是怎么说的；再一个地方讲‘在基督耶稣里’，是怎么说的。你记牢了，就能拿出来比较。为什么这一个地方不说‘在耶稣里’，而说‘在基督里’？为什么这一个地方说‘在基督耶稣’，而不说‘在耶稣基督里’？为什么圣经从来不说‘在耶稣里’，从来不说‘在耶稣基督里’？到底为什么缘故？当你这样分析、比较的时候，你就能仰望神给你光照，你就能有所看见。

你一看见光，那就相当清楚。耶稣，是祂在地上的名字；基督，是祂复活之后，被神膏油涂抹的名字。‘神已经立祂为主为基督了，’你记得这是行传第二章的话。基督是祂复活的名字。读到罗马书，就看见基督耶稣，意思是今天的基督就是从前的耶稣。所以，基督耶稣是祂今天的名字，就是说这一位基督是从前的耶稣；耶稣基督是祂复活以前的名字，就是说这一位耶稣是将来要作基督的，这是祂在地上为人的名字。基督从前是耶稣，和耶稣将来要作基督，这两个意思不一样。我们只能在基督里，不能在耶稣里。我们只能在主里，我们只能在基督耶稣里，我们不能在耶稣基督里。当我们的主活在地上的时候，我们不能在祂里面。如果祂在地上的时候，我们就在祂里面，我们就在耶稣里，那么连上十字架我们也有分了，连赎罪的事我们也有分了。这是不合真理的。伯利恒的降生我们没有分，祂是神的独生子，我们与祂没有分。

为什么我们能在基督里呢？林前一章三十节说，‘你们得在基督耶稣里，是本乎神。’（不是说‘得在耶稣里’。）乃是当主耶稣死而复活的时候，我们与祂联合在祂的复活里。因着祂死而复活，神设立祂为基督；神藉着祂的灵，把我们联合在祂里面。我们得着祂的生命，是从祂复活的时候起头的。重生不是藉着降生，乃是藉着复活。这样，你就清楚了。

这是读圣经的方法，这是读圣经的路。是先发现事实，然后把事实记牢，然后分析、比较或者综合，然后在神面前等候、祷告，主就要光照你，叫你看见。这是读圣经的四个原则，缺一个都不行。

我们再举一个例子：约翰十四章和十六章，赐下圣灵的问题。我们读的时候，要注意主耶稣的应许，要注意这里面有没有特别的事实。

约翰十四章十六至二十节：‘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，叫祂永远与你们同在，就是真理的圣灵，乃世人不能接受的。因为不见祂，也不认识祂；你们却认识祂；因祂常与你们同在，也要在你们里面。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，我必到你们这里来。还有不多的时候，世人不再看见我；你们却看见我；因为我活着，你们也要活着。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，你们在我里面，我也在你们里面。’这里面有什么事实？在这几句话的上一段用‘祂’字，下段用‘我’字。代名词更换了。这一个事实就是这样，从‘祂’字换作‘我’字。

按读经的四个基本原则来看，这一段是什么意思？第一，事实的发现，‘祂’字变作‘我’字。第二，我们要记得这个事实。第三，我们要分析。在这里有两位保惠师，主说，‘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。’‘另外一位保惠师，’这‘另’字的意思，是第二个。‘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，’就是说父赐给你们第二位保惠师。如果有第二位保惠师，那必定有第一位保惠师。

第一件事先断定：在这里有两位保惠师。主的意思是你们已经有了一位，现在再加给你们一位。这加上的第二位保惠师，是怎样的呢？‘叫祂永远与你们同在。’这一个祂是谁呢？主耶稣后说，‘世人…不认识祂，你们却认识祂。’因为什么？‘因祂常与你们同在，’祂一直与你们在一起。世人不能接受祂，并且看都没有看见过。你们呢？你们看见过祂，你们认识祂。怎么说你们认识祂呢？因为祂一直与你们同在。

主说，‘因祂常与你们同在，也要在你们里面。’这一个‘祂’字，用到这里为止。下面一句就说，‘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，我必到你们这里来。’我们把它分析一下，就看见这个‘祂’就是‘我’，‘我’就是‘祂’。换句话说，当主耶稣活在地上的时候，主是保惠师，是圣灵在主里面，主作我们的保惠师。当主在地上的时候，圣灵在祂里面，祂与圣灵是合而为一的，所以你们看见祂，你们认识祂，祂常与你们同在。

现在呢？主说：另外一位保惠师要来。我要死，我要复活，我还要来。神赐下圣灵来，怎样呢？我要在圣灵里，我要到你们这里来，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。等一下你们看不见我，等一下你们又能看见我，我要住在你们里面。刚才是祂要住，现在是我要住。所以，下面说的‘我’，就是上面说的‘祂’。我们看见代名词的更改，就是看见这两位保惠师的不同。前半是说圣灵在基督里，后半是说基督在圣灵里。说‘祂’的时候，是圣灵在基督里；说‘我’的时候，是基督在圣灵里。谁是圣灵？圣灵是主耶稣的第二个自己。子是父的第二个自己，照样，圣灵是子的第二个自己，不过是换了一个样子而已。

所以读圣经的第一个基本原则，乃是要发现事实。我们如果一个事实都不发现，就在神面前没有光。不只是读多少遍的问题，乃是在那多少遍之中找出事实来。

保罗就是一个会发现事实的人。我们看保罗在加拉太三章所说的话。当他看见创世记里说到，神要藉着亚伯拉罕的后裔赐福给人的时候，保罗就说这里的后裔这个辞是单数的，不是多数的，所以是指着基督说的。（16。）事实给他发现了。他看见万国要因亚伯拉罕的后裔得福，而这一个后裔是单数的，所以他就看见是指着基督说的。如果是多数的，就是指亚伯拉罕那么多的子孙犹太人说的，意思就大不相同。保罗读圣经，是读到发现事实。

这样的事实，在圣经里面有许许多多。一个人在神的话语上能丰富不能丰富，就是看他在神面前能找出多少事实。事实的发现越多，就越丰富。如果不能发现事实，只是囫圇吞枣的读，结果就不知道是什么。

所以我们一起头读圣经，就得要学习发现事实。然后背它，然后分析、比较，然后跪在神的面前求亮光。

叁 读圣经的实行方法

读圣经总得分两段时间，用两本圣经。或是上午有一个时间读，下午有一个时间读。或是早起读经，前一半时间一种读法，后一半时间另一种读法。这两段时间一定要分开。上午或早起前一半的时间是一面读经，一面默想，一面赞美，一面祷告，把读经、默想、赞美、和祷告调在一起。这一段时间，是为着得到属灵生命的粮食，为着造就自己的灵性。不要读得太多，三四节圣经就够。下午或早起下一半的时间，要有比较长的时间多读一点，目的是要学习多知道神的话语里面到底说些什么。

如果可能，要预备两本圣经。第一段时间用的一本，应当一个字都不写，一个记号都不画。（除了下面所说的年月日以外。）第二段时间用另外一本，可以把所看见的东西写进去，写字句也好，画圆圈也好，画直线也好，都可以。前一段用的一本，可以记年月日；刚刚好你读到一个地方，与神办一个交涉，有一个经历，你就在那里写一个年月日，意思就是你那一天在这句经言里遇见了神，但是别的不必写。后一段用的一本是为了要认识圣经，所以要把你所发现的属灵的事实，你所看见的亮光，记在这一本圣经里面。

我们现在要来说明，在这前后两段的时间里如何读圣经。

一 第一段时间的默想圣经

关于默想圣经，最好还是引用慕勒的话。他说：

‘主曾乐意教导我一个真理，这不是由人传给我的。到现在虽已过了四十多年，我承认，我还没有失去那真理的益处。它的要点是这样的：那一次我看得比以前更清楚，我每天必须注意的最大最先要作的事，就是要在主里面喜乐。第一件事所该注意的，并不在于我事奉主多少，我如何荣耀主，而是在于我里面怎样得着喜乐，我里面的人怎样得着滋养。我可以对未信的人讲道，我可以造就信徒，我可以帮助受难的人，我可以藉着许多别的事工在这世上表明我是神的儿子；但是，如果我不在主里面喜乐，我里面的人不天天受滋养，那我所作的一切事，就都不在一个对的灵里。在我那一次明白以前，至少有十年之久，我的习惯是每天早晨漱洗完毕就去祈祷。那一次我才知道，我所当作的最要紧的事，乃是读神的话，

默想它，使我的心能得着安慰、激励、警戒、责备和教训。当我这样默想神的话的时候，我的心就能与主有经历上的交通。所以，我就每天清早默想新约。当我用几句话求主祝福祂宝贵的话语之后，我所最先作的，就是默想神的话，在每一节圣经中寻求，要从它里面得着祝福；并非为着在公众面前的讲道，也不是为要传讲我所默想的话语，乃是要使我自己的灵魂得着粮食。我所遇见的不改变的结果，就是几分钟之后，我就要认罪，或者感谢，或者代祷，或者恳求。虽然我并不是存心要祈祷，我乃是要默想，然而总是很快的、或多或少的转向祈祷。当我认罪，或代祷，或恳求，或感谢了一些时间以后，我就再读第二句或第二节。所读过的，如有引导，我都用来为我自己或别人祈祷；但是我仍然记着，我默想的目的是要我自己的灵魂得粮食。这样作的结果，天天都有许多的认罪、感谢、恳求或代祷调和在我的默想之内，就使我里面的人常常有能感觉得出来的滋养和力量。到了吃早餐的时候，很少有例外，我心的光景若不是喜乐，也就是平安。虽然我的默想不是为着在公众面前的讲道，乃是为着我里面的人的益处，然而主所乐意赐给我的，不久也就变成了别的信徒的粮食。…’

‘神的儿女每天早晨所当作的第一件事，就是要为着他里面的人去得粮食。我们外面的人不能不吃东西而作工，照样，在每天早晨，我们里面的人也当有粮食。我们每一个人必须承认里面的人应当进食。那

么，什么是里面的人的粮食呢？不是祈祷，乃是神的话。这意思也不是单单读神的话，让它经过我们的
心思像水流过管子一般而已；乃是要默想所读的话，并把它应用到我们的心里。’

‘我们祈祷时，是对神说话。如果要使祈祷继续到比通常的情形更久一些，自然需要具有许多力量与敬虔的心才可以；所以，只有在里面的人藉着默想神的话而得着了滋养，在那里我们遇见了父对我们说话、勉励我们、安慰我们、教训我们、降卑我们、责备我们之后，才是祈祷最好的时候。因此，我们应当在神的赐福中默想，虽然我们在属灵方面是一直这样软弱。我们越软弱，就越需要藉着默想使我们里面的人刚强起来。我们如果这样作，就能使我们不至心思流荡，比我们在没有默想以前就去祈祷要好得多。’

‘我要注意这一点，因为我自己曾从这里面得着了最大的属灵益处和滋养。我要亲切的、严肃的请求和我同作信徒的人思考这一件事。靠着神的赐福，藉着这个方法，要得着从神来的力量和帮助，使我能平安的经历任何更深的试炼。我试行这个方法已四十年了，所以我敢在敬畏神的心情中介绍这个方法。在清早灵魂得着滋养和喜乐的人，与那些没有属灵的预备而日中又有工作、试炼、引诱加身的人相比，有何等的不同！’

二 第二段时间的普读圣经

信主不久的人，至少在六个月之内，不适宜进行研究式的读经，因为他对于圣经的全文还不熟识。必须先花几个月的时间，普遍的熟读圣经全文，以后才能研究圣经。

熟读圣经的时候，要一章一章、一遍一遍的，在神面前继续的读。最好定规一天

旧约读多少章，新约读多少章。不宜太快，也不宜太慢，要普遍的、经常的、继续的读。慕勒一生曾读过旧约和新约一百遍。初信的弟兄姊妹学习读圣经，要记住到底读了多少遍。当你第一次读完一遍新约的时候，最好能写一封信通知比较年长的弟兄。在你的圣经里，也最好能把第一面空白的襯页留出来，为着记载你读圣经的遍数。某年某月某日在某地方读完第一遍，某年某月某日在某地方读完了第二遍，读一遍记一遍，新约和旧约都要分记清楚。盼望你也能够说一生读了一百遍。一个人如果要一生读圣经一百遍，算他作基督徒五十年，就一年至少要读两遍。所以你应当花相当的时间来读圣经。

读的方法，总是以一章一章、一遍一遍为原则。比较年长的弟兄姊妹，应当注意初信的人读经的情形，有时候不妨把他们圣经里所记的日期去查看一下，问问他们每一天读多少章，这一个礼拜圣经读到这里了。大家要注重这一工作，不能放松。读得太慢的人，要催促他：‘已经半年了，怎么新约一遍还没有读完！’

这样按着上面所说的原则去读，过了一点时候，对于圣经的知识就会逐渐加增。若是可能，就一天背一节或两节圣经。开始的时候，总得勉强一下，作一点比较呆板的事，过后就会得着帮助。

三 分时实行的研究圣经

每天读圣经的第一段—祷告默想的读经—是一生不可停止的。第二段的普读圣经，经过了六个月以上，对于圣经稍微有了知识之后，就可以开始研究圣经。

最好每一个基督徒能有一个定规，要怎样来研究圣经。你如果一天能抽出半小时的时间来，你就替自己定规一个一天研究半小时圣经的计划；你如果一天能抽出一小时来，你就替自己定规一个一天研究一小

时的计划；依此类推，总是照着你一天所能抽出的时间，替你自己定规一个适当的计划。最不好的就是‘天才’式的读圣经，只是随便的读，无计划的读，翻到那里读到那里，有时能连读十天，有时则十天之内一字不读，那是要不得的。我们不可仿效这种‘天才’式的方法。我们每一个人都要有一定的计划来读。我们要学习在读圣经的事上受约束，守规律。

但是，你也不要把标准定得太高，把时间定得太多。时间定规得太多，往往不能持久，那就反而不好。我们要作就是作五年，作十年，作十五年，不是作它两三个月、五六个月就完了。所以，宁可在神面前先好好的考虑过，读的时间到底要多少。如果可能，每天一个小时就差不多了。半小时也许太少，读不出什么东西来；但若时间不许可，那么读半小时也可以。一小时是比较适中的时间。能有两小时的时间也好，不过，通常不必过于两个小时。我们没有看见过弟兄姊妹每天读三个小时而能持久的。